

车尾“挂”着火球 在高速上一路飞奔

车上拉着价值 300 多万元的机器设备

本报讯(记者 东方)1月9日16时15分许,高速交警衡水大队民警巡逻至大广高速北京方向1575公里处时,发现前方一辆装满货物的平板半挂货车车尾部擦着火花,好似挂着个火星四溅的大火球,随时有可能发生起火事故,而货车司机对此浑然未觉还在一路飞驰……

民警立即拉响警报并喊话将司机安全引导至衡水服务区内,司机下车检查发现,货车底部减震器的金属头因螺丝松动而下垂,行车时与路面擦出火花。司机称车上拉运的是一套价值300多万元的机器设备,幸亏高速交警及时发现并叫停了他,否则一旦发生火灾将损失惨重。

民警对司机李某进行了安全教育,让其修理好车辆,冷却降温并全面检查后再继续上路行驶。



■货车车尾“挂”着火球在高速上飞奔。高速交警供图

高速交警提示,车辆要加强定期保养,防止机械零部件、电路线路老化发生故障,要随车携带并配齐灭火器等必要的应急安全设施。拉运贵重货物或危险化学品的车辆,更要做好行前和途中检查,并提前规划行程路线和停车检修服务区,确保行车安全万无一失。车辆发生自燃或其他故障,要及时拨打报警电话12122求助,人员及时撤离现场确保安全。

邯郸一老汉雾天晨练跌入 5 米深水渠

本报讯(记者 王铎 通讯员郭丽莎)近日,邯郸市魏县一位老人外出晨练,未料到因为浓雾弥漫,不慎跌入数米深的水渠,幸好渠沟内干涸无水,消防队员经过全力营救,很快将其救出。

据介绍,1月9日10时20分,消防队员在现场看到水渠距地面高约5米,渠岸比较陡峭,一位老人可能腿部或者腰椎受伤,躺在水渠底部无法动弹。水渠虽然无水,但沟内泥泞不堪,给救援工作带来了一定难度。为确保老人的安全,消防队员和医护人员精准定位,直接将担架推入水渠内,然后相互配合,小心翼翼将老人抬上担架,再用安全绳固定,沿着一处光滑的斜坡慢慢拽至岸上。

救援结束时已经接近中午,浓雾依然没有散去。经过现场分



■消防人员救出老人。消防队供图

析,由于视线不佳,沟渠近期修建,老人不熟悉周边环境,导致锻炼时发生意外事故。

目前,老人正在医院接受救治,没有生命危险。

货车追尾司机被困 深州消防紧急救援

本报讯(记者 东方 通讯员张兴华)1月9日10时57分许,衡水深州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到报警称,位于307国道深州段深州东高速口处两辆货车发生追尾事故,后车司机被困,深州市消防救援大队迅速出动2部消防车及12名消防救援人员赶赴现场实施救援。

据介绍,到达现场后,经询问

和查看得知,现场为一辆中型货车因刹车不及时与前方货车发生追尾事故。事故中,后车车头因撞击驾驶室变形严重,司机腿部被变形的驾驶室牢牢卡住无法脱身。指挥员根据现场情况,立即布置战术,分两组实施救援。一组警戒人员配合现场交警人员对事故路段设定警戒区域,防止发生二次事故。二组救援人员利用液压扩张器对变形的驾驶室左侧车门不断进行扩张,车门被打开后,救援人员发现主驾驶室变形严重,方向盘发生严重变形,司机腿部被卡住。随后,救援人员根据被卡情况,利用液压扩张钳对卡住司机腿部的部位进行扩张。

经过20余分钟的紧张救援,被困司机被抬出,移交至现场医护人员。

衡水枣强消防队 把安全知识送到家



■“敲门入户”宣传消防安全。消防队供图

本报讯(记者 东方)为切实做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近日,衡水枣强县消防救援大队深入辖区农村、住宅小区开展“敲门入户”消防安全宣传活动,进门入户宣传消防安全知识,帮助群众查找整改火灾隐患,筑牢社区群众家庭“防火墙”。

据介绍,行动中,枣强县消防救援大队宣传员通过“敲门入户”的形式,详细询问了居民日常电器燃气使用情况,针对如何预防家庭火灾、如何正确报警、如何逃生自救等消防知识进行了详细讲解。同时提醒居民务必要注意日常生活中用火、用电、用气安全,手把手教居民自查家中电气线路、超负荷用电等各类火灾隐患,叮嘱居民要购买、使用正规合格的电器产品,定期检测维护燃气管线、不要在家中和楼道内堆放杂物、不在室内和楼道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严禁长时间使用大功率电器,改正卧床吸烟、人走不断电、乱丢烟头、忘关煤气等生活恶习,杜绝火灾事故的发生。

通过敲门入户开展消防宣传,进一步加强了辖区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与自救逃生能力,使更多群众“学消防、知消防、会消防”,为自己及家人的安全增添了一份保障。下一步,枣强县消防救援大队将继续深入开展消防安全“敲门入户”宣传活动,为辖区居民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邯郸肥乡法院设立 “公益律师值班室”

本报讯(记者 王铎)1月12日上午,邯郸市肥乡区人民法院“公益律师值班室”正式揭牌运行。据悉,这也是我国首部《法律援助法》实施后,河北省法院系统创建的首个“一站式”法律服务窗口。

据介绍,《法律援助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一项重要法律制度,自2022年1月1日开始实施,本法专门为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申请支付劳动报酬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以及符合法定条件的其他当事人无偿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

邯郸市肥乡区人民法院积极担当作为,联合乾骥(邯郸)律师事务所、邯郸市阳光公益法律服务与研究中心成立“公益律师值班室”,邀请公益律师志愿者入驻,为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援助,并承诺将“公益律师值班室”创建成文明窗口,决不让百姓因家庭贫困而失去法律的公平、正义。

据了解,邯郸市阳光公益法律服务与研究中心经邯郸市司法局批准,市行政审批局审核登记,2021年被河北省人社厅、河北省总工会、河北省工商联联合评选为河北省十家“金牌劳动争议调解组织”。